

**2019 年度**  
**福建省南平市人民检  
察院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9
二、收入决算表 .....	11
三、支出决算表 .....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0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21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5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	26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7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28</b>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平市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领导全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高检院、省院和市委的部署，结合本市的工作实际，提出检察工作的具体要求，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二）依法向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接受监督等。

（三）对叛国案、分裂国家安全案件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对全市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对全市范围内发生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可能判处无期徒刑、死刑的普通刑事案件，外国人犯罪的刑事案件以及由走私犯罪侦查部门立案侦查的走私犯罪等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依法提起公诉。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和县（市、区）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裁定提出抗诉，或提请省人民检察院抗诉。领导县

(市、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提起抗诉。

(五) 领导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六) 领导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的工作。

(七)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刑事赔偿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并领导全市检察机关的举报工作。

(八) 结合检察机关职能，积极开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并有针对性地提出职务犯罪的预防对策。

(九) 负责全市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会同地方党委管理和考核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副检察长，依法提请有关人员任免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的规定，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协同地方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组织指导全市检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 领导全市人民检察院的监察工作。

(十一) 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 负责其他应当由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南平市人民检察院包括 2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派驻检察室，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5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 年，南平市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检察工作总要求，以“铸造南平检察匠心工程”为抓手，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主动加强与工商联的沟通联系，联合制定《关于完善沟通联系机制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实施办法》。加强“检

企”共建，构建“亲清”关系，筹建“服务圣农展示平台”，全方位展示检察机关服务民营经济典型样本。同时，积极发挥涉台检察联络室平台作用，主动走访台企，帮助解决问题，以优质高效的服务增添台湾同胞到闽北发展信心。

## （二）深入推进扫黑除恶

主动加强与公安、法院的配合，统一执法标准，健全完善提前介入、捕诉衔接、信息报送等工作机制。共开展下沉调研 9 轮，组织自查自纠 3 次；挂牌督办案件 18 件，专项督办重点工作 8 件次；组织业务研讨 42 场次；批准逮捕涉黑涉恶犯罪 64 件 123 人，起诉 38 件 298 人，其中涉黑案件 7 件 76 人。同时，紧盯“打伞破网”，组织开展“保护伞”线索专项排查梳理工作，收集移送线索 90 余条。

## （三）守护闽北绿水青山

始终保持污染防治攻坚力度和势头，批捕各类破坏生态环境犯罪 269 人，起诉 356 人。部署开展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检察监督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各地非法捕捞水产种质资源犯罪。积极探索跨区域生态检察司法协作机制，大力推动与周边邻省检察机关建立生态司法保护大联盟。一年来，南平检察机关守护闽北绿水青山取得成效，“武夷山生态保护法治教育基地”项目获全国“母亲河奖”绿色项目奖。

#### （四）做优刑事检察工作

南平全市共批捕各类刑事犯罪 1970 人，提起公诉 4544 人。在高质量、高标准做好审查逮捕、起诉工作的同时，全面加强刑事诉讼活动监督。共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35 件、撤案 17 件；监督行政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 35 件；对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形，发出书面纠正违法通知书 105 件；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 22 件。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对光泽县 23 年前涉嫌抢劫强奸杀人的 4 名被告人提起公诉。共办理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监督案件 1825 件，纠正提请不当 33 件；对无羁押必要的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依法提出变更强制措施建议 356 人，办案机关采纳 324 人。

#### （五）做精民行检察监督

完善精细化阅卷审查模式，着力提升民事行政监督精准度和深度。共办理各类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案件 179 件。深入推进虚假诉讼领域深层次违法行为监督专项活动，查处民事虚假诉讼 4 件，其中浦城县检察院办理一起民间借贷虚假诉讼案，为案外人挽回经济损失 116 万元。积极探索诉讼活动中涉及行政处罚执法活动监督，南平检察机关被确定为全省加强行政处罚执行监督工作试点单位，延平区检察院先行先试，并受邀在最高检专题会议上介绍经验。



## （六）扎实做好公益诉讼

紧扣绿色发展，围绕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重点发力。全市共立公益诉讼案件**124**件，办理诉前程序案件**120**件，提起公益诉讼**15**件。督促治理被损毁的耕地、林地**263**亩，督促清理固体废物**2352**吨，督促追回国有财产**700**余万元，追偿修复生态、治理环境费用**350**余万元。同时，积极稳妥探索公益诉讼新领域，提起全省首例捍卫英雄烈士荣誉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部署开展公租房公益诉讼监督专项活动。

## （七）突出重点领域治理

深化“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专项监督，深入分析食品安全犯罪特点和发案趋势，以公开宣告送达的方式向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出检察建议。扎实推进国家司法救助与精准脱贫深度融合，将因案致贫返贫的**23**名刑事被害人或其近亲属纳入司法救助，发放救助金**59**万余元。认真做好挂钩扶贫浦城双田村工作，牵头落实帮扶项目**4**个、帮扶资金**13.5**万元，双田村**17**户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开展协调解决农民工讨薪问题专项监督，联合有关部门制定长效工作机制，先后帮助近百名农民工追讨欠薪**20**余万元。

## （八）深化治理方式创新

充分发挥检察官在刑事诉讼中的主导责任，积极打造“认罪认罚+速裁程序”刑事办案新模式，全年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逐步提升。严格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机制，对接收的 1100 件来信，全部做到“7 日内程序性回复、3 个月内实体性答复”，以办好“小信件”促进社会“大治理”。加大普法工作力度，深入推进“法律十进·百场宣讲”活动，开展普法宣讲 105 场，听众达 2 万余人。

#### （九）统筹推进各项改革

严格落实院领导直接办案要求，建阳、邵武、建瓯等地检察长带头办案，并作为公诉人出庭支持公诉，有效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全面完成市县两级院内设机构系统性、重塑性改革，市院设置内设机构 17 个，各基层院根据人员编制分别设立 5 至 9 个，全市检察机关内设机构精简 38%，进一步优化职能配置，构建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齐头并行的法律监督新格局。

#### （十）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以“政治引领、党建先行、对标先进、严管厚爱”新春队伍整训活动开局起步，提振精神。以“对标定位、晋级争星”党建活动，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为强化系统党建，市检察院 10 个党支部与各基层院党组织开启“结对共建”

活动，推动形成组织共建、党员共育、资源共享的党建工作新格局。其中，建阳区检察院探索“轮值书记+”党建新模式，激发检察工作创新发展新活力，荣获全省第二届“推进机制活、建设新福建”机关体制创新优秀案例一等奖。同时，对照自查自纠、专题调研、群众反映、巡视巡察反馈的 210 项问题即知即改，对一时不能解决的 14 项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切实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 （十一）提升队伍综合素质

健全检察人员职业培训制度，分层分类开展大规模正规化教育培训。健全完善检委会领学制度和青年检察人员列席检委会制度。组织开展“练本领、提素质、重自强”检察业务大学习大讨论活动。推动用好“检答网”，发挥指导案例借鉴作用，创办“南平检察匠心讲坛”，两级院检察长率先走上讲台。深化检察文化建设，举办“匠心育检·初心永承”国庆文艺汇演，进一步激发全市检察人员干事创业热情。

#### 健全完善检务管理

着力打造阳光检务，共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 4962 条、重要案件信息 58 条、法律文书 2021 份。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全面摸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及表现，制定整改方案，抓好整改落实。聚焦司法责任

制改革和“捕诉一体”机制廉政风险，组建专司内部监督的检务督察部，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加强案件流程监控、质量评查、业务分析研判和情况通报，进一步健全检察权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

### （十三）匠心工程成效凸显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刑事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公益诉讼、检察宣传等工作稳步走在全省前列。武夷山市检察院生态检察品牌层次不断提升，光泽县检察院服务非公经济模式日益成熟，建阳区检察院特色党建、顺昌县检察院匠心检察文化建设、松溪县检察院“湛卢青检先锋连”等工作也富有特色，全市检察“一院一品”逐渐实现全覆盖。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	----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8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43.27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92.0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5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7.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6.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7674.06	<b>本年支出合计</b>	4189.4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51.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36.10
<b>合计</b>	10125.59	<b>合计</b>	10125.59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674.06	7582.04				92.02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64	25.6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64	25.64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64	25.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37.78	6945.76				92.02
20404			检察	7027.78	6945.76				82.02
2040401			行政运行	3037.52	2995.5				42.0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9.02	189.02				4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761.24	3761.24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9	331.8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87	93.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02	238.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94	135.94					
21011	行政单位医疗	135.94	135.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94	13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81	142.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81	142.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81	142.8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189.49	3342.87	846.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64		25.6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64		25.64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64		25.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43.27	2722.29	820.98			
20404	检察	3533.27	2722.29	810.98			
2040401	行政运行	3063.06	2722.29	340.7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75		186.7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83.46		283.46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50	326.5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41	69.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09	257.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27	137.27				
2101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7	137.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7	137.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81	15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81	15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81	156.8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预算财政拨款	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82.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64	25.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76.67	3476.6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5	326.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7.27	137.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6.81	156.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7582.04	<b>本年支出合计</b>	<b>4122.89</b>	4122.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05.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64.6	5364.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9487.49	<b>总计</b>	<b>9487.49</b>	9487.49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目编码				
	合计	4122.89	3295.86	827.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64		25.6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64		25.64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64		25.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76.67	2675.28	801.39
20404	检察	3476.67	2675.28	801.39
2040401	行政运行	3016.06	2675.28	340.7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5.17		185.1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75.44		275.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5	32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6.5	326.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41	69.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09	257.0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7.27	137.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27	137.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7	137.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81	15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81	15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81	156.8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4122.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9.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3.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66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197.73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64.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35	310	资本性支出	3.38
30101	基本工资	545.85	30201	办公费	28.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	417.95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6

	贴							
30103	奖金	641.7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76	30206	电费	32.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1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66	30209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49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9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6.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2.7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4.48	30214	租赁费	2.5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66	30215	会议费	2.5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27.29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3.6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24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4.7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4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3.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7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0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776.13	公用经费合计						519.7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519.73
（一）支出合计	90.76	（一）行政单位	519.73
1.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6.8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3.41	（一）车辆数合计（辆）	1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4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公务接待费	3.88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3.88	3.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4.应急保障用车	



(2) 国(境)外接待费		5. 执法执勤用车	13
(二) 相关统计数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2	(二)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 套)	6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三) 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 套)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31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其中: 外事接待批次(个)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97.73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294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7.73
其中: 外事接待人次(人)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南平市人民检察院年初结转和结余 2451.53 万元, 本年收入 7674.06 万元, 本年支出 4189.49 万元,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结余分配 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36.10 万元。

(一) 2019年收入7674.06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增加2736.64万元，增长55%，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7582.04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0万元。
2. 事业收入0万元。
3. 经营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6. 其他收入92.02万元。

(二) 2019年支出4189.49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增加91.24万元，增长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342.8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822.23 万元，公用支出 520.64 万元。
2. 项目支出 846.6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122.89 万元，比上年决

算数增加 386.28 万元，增长 1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5.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6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发生国家赔偿费用支出，上年国家赔偿费用支出为零。

(二) 2040401 行政运行 3016.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1.7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

(三)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5.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98 万元，下降 8%。主要原因是检察业务发生变化，部分项目暂停执行。

(四)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75.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71 万元，下降 3%。主要原因是检察业务发生变化，部分项目暂停执行。

(五)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1 万元，下降 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自然减员。

(六)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7 万元，较上年决算

数减少 16.21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人员转隶。

（八）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48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及公积金缴费基数变化补缴。

###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95.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76.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19.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

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90.76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01万元下降10%。主要原因是加强“三公”经费支出管理，节约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6.88万元，比年初预算的51万元增长70%，主要是2019年中追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53.41万元，当年执行追加预算，购置车辆2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53.41万元，比年初预算的0万元增长100%，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2辆，主要是：根据编制内实有车辆使用状况，更新公务用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3.47万元，比年初预算的51万元下降34%，主要是加强车辆管理，节约开支。截至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88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0 万元下降 92%。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厉行节约。累计接待 431 批次、1294 人次。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 2019 年 1182.3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同时开展绩效自评。

本年无清单项目资金自评（或监控）事项。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度我院共对 1 个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182.3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

本年无清单项目资金自评（或监控）事项。

###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我院无清单项目资金重点评价事项。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9.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3%，主要是：因物价上涨，物业管理费用支出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7.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7.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